

光華高中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拔尖固本課業輔導實施辦法

104.8.20

一、 實施目的：

(一) 培養學生讀書方法，強化基礎學科能力，以提昇學習效果與升學實力。

(二) 加深加廣學科實力，以厚植升學競爭力。

二、 實施內容：

(一) 時間：

1. 104/9/22~105/1/8

2. 每週二、三、四晚上 6:00~8:25(逢國定假日當天暫停、段考當週暫停)。

(一) 班別、開課時間：

組別	班別	開課時間	適合對象	費用	備註
A1	6 小時搞定 KK 音	星期三	一年級學生	免費	教材費另
A2	全民英檢初級	星期三	各年級有意參加	免費	教材費另
A3	全民英檢中級	星期三	各年級有意參加	免費	教材費另
B1	數學拔尖班	星期二	高中部一年級	1500	
B2	數學拔尖班	星期三	高中部二年級	1500	
B3	數學拔尖班	星期三	學術學程二年級	1500	
B4	數學拔尖班	星期二	高中部三年級	1500	

B5	數學拔尖班	星期二	學術學程三年級	1500	
B6	自然組數學班	星期三	自然組、自然學	1500	
B7	數學固本班	星期四	綜高一年級、綜	1500	依不同上
C1	國文基礎班	星期四	一年級學生	1500	
C2	國文增廣班	星期四	二年級學生	1500	

(三) 費用：會計室精算後公告。

(四) 教室：另行公布

(五) 申請方式：欲參加者請於 104/9/7 (一) 20:00 前 至光華
高中網路選課系統登錄相關資料。

三、注意事項：

(一) 每班開班人數最低 15 人，教務處於學生報名後將公布開
課班別（依高中、高職和綜高類群），再請各班總務股長
收齊費用，交至總務處出納組王麗華組長。

(二) 開課期間每星期二、三、四晚上有校車可搭乘（只搭晚
上者酌收費用）。

(三) 事假須經導師或任課老師事先核准；若臨時有事未能上
課者必須於當天向導師或任課老師請假，病假則於次日
上課向導師或任課老師辦理。

四、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並陳請 校長核可後公布實施，修
正時亦同。

光華高中 104 年度第 1 學期拔尖固本課業輔導家長同意書

班級		學生姓名		座號	
參加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A1 <input type="checkbox"/> A2 <input type="checkbox"/> A3 <input type="checkbox"/> B1 <input type="checkbox"/> B2 <input type="checkbox"/> B3 <input type="checkbox"/> B4 <input type="checkbox"/> B5 <input type="checkbox"/> B6 <input type="checkbox"/> B7 <input type="checkbox"/> C1 <input type="checkbox"/> C2				<input type="checkbox"/> 無法 參加
上網 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 完成		家長簽章		

請各班班長於 9/9 前收齊全班的家長同意書（需家長簽章），並交回
教務處教學組陳雅雲幹事。